

徘徊在神化的民主和现实的专制之间——关于网络政治传播的几点冷思考

作者：蔡斐

摘要：社会政治生活中，网络政治传播的出现对于民主的进步无疑起着巨大的推动作用。这本是无可厚非的，但是这种推动作用却被迅速夸张和神圣。本文从网络政治传播中政治场景对传播内容的控制、网络舆论对受众的引导、公共空间中民众的失语等几方面进行分析，廓清网络技术、政治操控、民主外衣、专制本质之间的关系，努力地揭开网络政治传播带来的民主浪潮背后，合法的专制力量隐蔽的行动意图、目的和方式，力图对网络政治传播的高温，进行“去神圣化”的冷却和降温。

关键词：网络政治传播 民主 政治 舆论 公共空间

政治传播，回归到其原始的定义上，应该是指政治信息的流动过程。在这个过程中，作为连接传、受二者的媒介自然扮演着举足轻重的角色。伴随着科技的进步，网络这一以互联网为平台，依靠先进的传输技术的媒介载体，给政治传播不仅搭建了一个新的传播空间，而且借助网络这一新兴的媒介载体网络的政治传播，已经对社会政治生活产生了巨大的影响。

似乎一夜之间，网络在媒介传播技术上的成就远远地超越了其本身的意义范畴，成为政治民主进程的有力推动器和实验仓。那么，现实究竟是否如此？对此，我们从网络政治传播中政治场景制约了网络政治传播的内容、虚拟现实带来了网络政治舆论的哗然、公共空间忽略了大众话语权利的沦陷等三方面进行分析，探讨神话民主外衣下，合法的、现实的专制力量对大众的操控行为。

一、 政治场景制约了网络政治传播的内容

网络政治传播，顾名思义，是依托网络这一媒介，进行的有目的的政治传播。其传播活动的发生，有着特定的传播主体“二元性”——政治（精英）和媒体。究其两者本质的关系，无论它们的关系是宣传、公关，还是改革、革命，国内学者邵培仁先生一语中的[1]，描述得实为精妙——政治是传播的主神经，传播是政治的控制器。其中，“主神经”的比喻使我们不难看出政治场景对网络政治传播内容制约的必然性。

（一）意识形态的必需维护

意识是行动的先导。在这样的观点来看，与其说政治家是在不懈地对所处的社会制度和体制进行维护或者斗争，还不如说是在努力地维护或者削弱与统治思想同质的社会意识形态。

在我们论及政治场景对网络传播内容的制约时，我们首先对意识形态的作用方式重新做出评估。在全球化的新时代，通过网络技术优势带来的信息化和开放化，人们不仅视野空前开阔，头脑空前活跃，而且也使人们的创新能力空前活跃，随之，人们对某种意识形态的认识也可能发生变化，或者重新树立新的意识方向，而这一切，根本无需深入实践，只需要从网络上获得“同步理解”[1]。因此，网络政治传播的吸引力、影响力正逐渐成为一个国家不可忽视的要素。

但是，在漫长的历史长河中，由于文化、宗教、舆论乃至地理因素的影响，世界各国的社会意识形态不可能一致，甚至存在许多对立的模式。于是，一个国家、一个民族在现代化的社会要生存和发展下去，必须发出强大的声音，具备相当的同质信息量，否则，按照全球社会的“认知秩序”和“电子殖民主义”的行为方式，一个国家的社会意识形态会由于声音的微弱而遭到“侵略”、击垮、掩盖直至湮没在历史的“故纸堆”里。

有学者认为，毫无疑问，在未来的某个时候，意识形态自然会成为一个国家无形的主权，即意识形态成为网络空间的“国家领土”。在这个“超领土”的层面上，为了对这个新型主权的维护，网络政治传播行为与以往传统媒介的政治传播行为一样，自然会被职业政治群体重视，相应的，与统治阶级异质的社会意识形态会在传播的源头就被消除、过滤，专制的种子便在民主政权的核心生根、发芽。

（二）传播内容的政治操控

政治是什么？约翰·基恩在《媒体与民主》一书中说，政治一种既制造假象，又让人们相信的艺术[2]。由此，操控媒体就成为政治精英们的必修课程之一，于是我们看到一个奇妙的景象。即便是在政治言论上，高唱着浪漫主

义凯歌、扮演“诤臣”和“谏士”的角色的美国媒体中。它们往往对政府在大流上予以认同，而只是在细节上提出批评和异议；在内政上会有所指责，但是在外交和国防上则几乎与政府亦步亦趋，基本认同。

这就是政治操控的魔力。一方面，媒体的共性决定了媒体必须依赖政府、政党来获得政治和经济话语权力，或者更直白地说，媒体必须依靠政府、政党来生存、发展；另一方面，政府作为政治传播信息的垄断者和发布者，直接控制和协调着政治传播议程的设置、政治传播内容的选定、乃至传播基调的要求。

而利用先进的网络，政治精英又对选定的事实进行着巧妙的“涵化”处理，即把客观的报道主体化。涵化，是在客观事实的基础上，运用对已有利的处理手段，赋予传播内容以思想蕴涵。对此，刘建民先生认为：应该承认，世界上存在着未经报道的新闻，但是却不存在不加涵化的新闻。对于受众而言，他们接受的新闻都是被涵化过的制成品，而这正是一切新闻意义构建的目标[3]。

涵化处理，在政治传播中尤为突出，而依托网络的先进技术，涵化处理则更加成为政治精英赋予政治传播内容意蕴态的拿手好戏。阿富汗战争中，利用网络技术对新闻进行着“技术涵化”，美国官方把本·拉登的头像处理成没有胡子，西式打扮的样子或者把本·拉登的头像的半边直接处理为骷髅头。这样，从心理学的角度来看，通过偶像破坏的方式，本·拉登在其信徒心目中就会发生切实的形象扭曲。

2003年12月13日的另外一场战争中，网络政治传播的“主题涵化”则是到达了高潮，当天晚上，美国军方透露：伊拉克原萨达姆在提特里特被捕。事件一经披露就成为世界媒体追逐的热点，在率先公布的互联网络上，通过美国军方的画面，我们可以看到毫无反抗面容憔悴的萨达姆、奋不顾身精神抖擞的美军士兵、欢呼鼓舞兴奋不已的伊拉克人民，于是，“镜头崇拜”的大众迫不及待地相信：“独裁者”的冬天来了；狂热的媒体开始评论：萨达姆为什么不反抗？那么，究竟萨达姆是否的确是“独裁者”？伊拉克的民众是否的确拍手称快？萨达姆在提特里特的地洞里是怎么被捕的。一切只有美国人的镜头和话语说了算，大众只是被动的被愚弄者，而媒体成为了盲目的追随者。

二、 虚拟现实带来了网络舆论的哗然

虚拟现实（Virtual Reality），是指计算机创造的所有环境，它架构了网络政治学的环境资源。从虚拟现实出发，政治精英一方面构建民主进步的图景，一方面又通过舆论对网络受众进行着引导，试图为政治民主披上透明的外衣，使得大众不仅对民主进步的图景信以为真，并且参与到政治精英设置好的舆论浪潮中来。

（一）图景构建的目的

现代社会的一个显著特点就是大众对信息的不断追逐，而媒介作为一个眺望的窗口，是大众无论如何也割舍不下的，大众即便对媒介提供的信息会采取选择性注意、选择性理解、选择性接受，但是，经过媒介特意编码的零碎场景，在受众心理长期的积淀，也会形成一个完整的社会认知画面，并且认为：这就是现实。

而作为权力最高形式之一的政治，在很大程度上便是通过构造、影响和改变大众头脑中的图景而对现实进行操控的艺术与科学。控制大众头脑中图景的权力就是控制“现实”的权力，因为由政治权力构造的图景总是被视为“现实” [1]。于是，大众传播媒介成为了政治权力的代言人，而大众传播媒介构建的图景成为发布的展台。

与古代通过信息贫乏塑造图景不同的是，网络时代社会的巨大化和复杂化，信息可以大量地、重复地、多组合地传播，但是人的信息处理能力是个有限的常数，这使得大众不可能对于整个外部环境和众多事物都保持的接触。于是，在超出自己亲身感知的事物，人们只能通过各种“新闻供给机构”去了解。这样，人的行为不再是对客观环境及其变化的反应，而成了新闻机构提示的某种“拟态环境”。在政治学领域，网络信息丰度的饱满，便沦为构建“政治图景”的绝好颜料；画匠，便是我们的政治精英们；而构建的目的，自然是要使阴谋反对或者攻击他十分困难。至于大众，那在其次。

另外，互联网技术在使一些学者意识到网络在促进人们的交流和联系时，网络“图景”也存在隔绝交流的潜在危险。在1996年提交第17届国际信息秩序会议的论文中，阿斯特尼和杰佛逊认为，互联网使人们之间的沟通可以突破地理的障碍而进行，但是，由于人们在接触信息和建立联系时会体现出一定的偏好，所以网络传播带来的未必是地球村，而只是人们交流方式的一种转换，从原先地域性交流转变为以共同兴趣和偏好为基础的交流。从政治、法律的角度，网络交流的这种隔绝性所可能产生的后果则更值得关注和忧虑[2]。芝加哥大学法学教授桑斯坦在《网络共和国》一书中深入探讨了网络传播所带来的民主困境。他通过对60个政治网站的随机研究发现，大部分网站都不提供与自己意见相左网站的链接，而网络上的圈内传播确实容易造成群体意见极端化倾向[3]。

在这种情况下，图景构建目的的副产品变成了“大众次位”和“交流隔绝”。网络政治传播带来的困境，抑或是网络传播技术带来的困境，都将民主定义中大众本位的缺失卷入其中。于此，这只能说是专制的强化而并非民主的进步。

（二）网络舆论的哗然

网络舆论其实有两类，一类是传统媒体的“上网舆论”，一类才是“网上舆论（网络舆论）”。上网舆论与网上舆论的关系，一般而言，是引导和互动的。

在舆论的形成过程中，因为“绝大多数的舆论都是在一定的文化圈、民族圈和宗教圈的范围内形成的，不可避免地带有文化与道德传统的印记”[1]。所以我们首先必须承认舆论的民族特性。而民族性视野下，中国舆论三个特征就是：第一、至上而下的舆论传播速度快，渠道畅通；第二、人际舆论过剩导致针对市民的舆论容易勃兴，而有关国家大事以及涉及公共利益的舆论相对过弱。第三、较重视舆论的一致性，敌视标新立异、独树一帜的意见[2]。这样，拥有公信力的传统媒体在“媒介敬仰”的网络受众中，形成了定势的遵从心理，相信传统媒体总是正确的“固定成见论”，于是，即便是拥有了自己独立话语权，即便处于网络营造的自由“公共空间”里，网络受众所做的只是附和，一片哗然。这一点，哈贝马斯指出：“大众传媒影响了公共空间的结构，同时又统领了公共空间。”[3]

对于这种网上舆论的从众情况，有人归结为中国民众公民意识的欠缺。著名学者李慎之指出，“缺乏公民意识，是中国与先进国家最大的差距”[4]。改革开放的公民意识尽管从总体上有了显著的增强，但从社会发展提出的客观要求相比，中国民众的公民意识仍然处于很不发达和很不自觉的阶段。换个语境，一旦传统媒体的新闻舆论（包括上网舆论）抹上的对“政治图景”有所偏向的解读色彩的话，这种公民意识仍然处于很不发达和很不自觉的阶段成为政治传播“愚民”的最佳意识背景，那么虚拟的“政治图景”和不自在的“上网舆论”就成为影响公民政治参与的两大参照系。

在另外一个层面上，我们也不得不承认，网上舆论在民主政治的进程中发挥了不可忽略的作用。仅2003年，刘涌案、黄静案、宝马案、日本人珠海买春案、孙志刚案都始发于网上舆论。但是，无一例外，这些案件的背后都有特定的舆论在引导，而大部分网络受众或沉默，或哗然。这些特定舆论的发起人是被称为“公共知识分子”的一群人。公共知识分子，北京大学法学院的朱苏力教授将其界定为：“越出其专业领域经常在公共媒体或论坛上就社会公众关心的热点问题发表自己的分析和评论的知识分子，或是由于在特定时期自己专业是社会的热点问题而把自己专业的知识予以大众化的并且获得了一定的社会关注的知识分子。[5]”但是，这个群体毕竟太少了，以至于《南方人物周刊》仅仅评出了一个50人的公共知识分子名单，还引起很大的争议，由于方舟子不愿意和某些人并列，还要辞去“公共知识分子”的桂冠。从这个角度来说，网络舆论的哗然是上网舆论影响的结果，也是网络受众思想贫乏低调、公民意识淡薄合力的产物。

三、公共空间忽略了大众话语权利

网络技术的互动性给予大众一个虚拟的“意见自由市场”。在其中，大众可以自由地就自己关心的事件、问题进行辩论、商量、演讲，于是，这种交流的理论被认为是构建了德国著名哲学家哈贝马斯“公共空间理论”的基础，而网络媒体极大地延展了公共空间，使以往在传统大众传媒无法实现的个人表达自由和言论自由得到展现，从而一方面分解了传统媒体的话语权，另一方面为不同社会群体的利益诉求提供了一个表达渠道。

但是，现实的公共空间并非我们想象中的那般美好。就其自身而言，它一方面内在受到政治场景的束缚，一方面又外在的隔绝了大众对民主的参与。而且，最重要的是，学者和政客们为欢呼公共空间带来民主巨大进步的时候，一旦公共空间的神话被打破，其隐藏的大众话语权利的丧失被凸现出来。

（一）公共空间只是神话

哈贝马斯“公共空间理论”提出了媒体在公共领域中占据中心地位的观点，认为媒体是公众参与社会政治活动、形成公共舆论、影响公共决策的重要工具，是公共领域形成发展的重要力量。媒体以公众舆论的形式，代表民众与行政、立法、司法等国家权力机构进行沟通、对话，督促国家机关切实兑现为公民服务、尊重和保障公民权利的承诺，对国家公职人员进行评议和监督，对公职人员的腐败行为进行揭露、谴责和控诉，对关涉国际民生的公共事务发表意见、进行监督，从而实现民众与国家之间的良性互动。

尽管网络的技术易操作性赋予我们讨论的自由和便捷，但这种讨论形式也有很多缺点。齐立强先生在他的论文《新媒体条件下公共领域在中国的前景》中认为：第一，人们的讨论很激烈，真正能够反映所有参与者的个人意见，对一个共同关注的问题能够展开广泛的讨论，甚至会形成几个持不同意见的派别，但是各派的代表人物在讨论过程中基本上都是在坚定的强调发表自己的意见，而很少有人能够认真思考所讨论的问题，以至于所谓的“讨论”陷入尴尬的境地，很难有新的意见生成，无意义的“讨论”就沦为对各自观点的表达；第二，由于网友不必对自己的言论负责，网络上的讨论区很少有经过理性思辨的讨论，大多讨论水平不高，甚至互相攻讦谩骂，致使讨论格调不高，又缺乏学识渊博、见解独到又真正能够引领舆论的意见领袖，往往使讨论走向庸俗化；第三，虽然我国的网络发展迅速，网民数量激增，2004年7月的数字是8700万[1]，但是这个数字在中国还是一个少数，年龄、性

别、职业、文化程度等因素对网民构成影响很大，网民的言论也只能代表网民自己，而不能代表公众全体。[2]

实际上，一个社会发展进程的真正决定者不是媒介本身，而是控制媒介的人们。媒介是中性的物体，只是充当传递信息的渠道，不会产生自己的意见，使用媒介的人和掌握媒介的人才真正决定着媒体的发展方向。所以网络媒介所反映的仍然是社会的人的意见，只不过这种媒介样式在发表个人意见上比传统媒体更具有话语权。另外，网络媒体的出现看似是给网友们提供了一个自由讨论的平台，可是这个平台后面的“版主”也隐藏着一定的经营理念和“编辑方针”，手中掌握着对网友言论的“生杀大权”，一旦看到有涉及敏感字眼的话题出现，就可能会过滤、删除该信息，涉及敏感言论的网友甚至会被扼杀发言的权利，这样的信息的传播渠道随即被封死。不能讨论关于太多深层社会问题的网络媒体很难使公共空间的建构产生飞跃性的大发展，所以网络媒体的公共领域只能在低层次、重复地建筑。

（二）大众话语权利的沦陷

公共空间神话的破灭让我们在惋惜之时，需要明确的是，网络政治传播营造的这一“公共空间”一开始就存在致命的缺陷。抛开哈贝马斯提出“公共空间理论”前提之一—— 大众的交流应该不受媒体的影响不说，公共空间神话最自欺欺人的就是偷换了概念，把“受众”变成了“大众”，这仿佛就好比我们在谈论“民生新闻”时总是忽略了9亿农民一样可悲。

麦克卢汉曾预言：“随着信息运动速度的增加，政治变化的趋向是逐渐偏移选民代表政治，走向全民立即卷入中央决策行为的政治”[3]。但是，从网民的构成来看，我国有近1亿互联网使用者，其中以年轻人为主。本次在北京召开的财富论坛上，国务院新闻办公室主任赵启正就指出，网上的情绪只能说是年轻人的情绪，并不能代表全体中国人的情绪。从购买能力的限制情况来看，网络那“干脆只是富人的游戏”。而“全民立即卷入中央决策行为的政治”只是网络民主推崇者的一相情愿。

虽然网民数量在不断发展，但是网络却硬生生地直接将原本平等的大众分割为上网群体、上网者的影响群体、网络不相干群体。即便2004年7月网民的数字到达了8700万，但是，在这背后12亿人在我们欢呼网络民主革命的时候，根本没有发言权。那么，媒介话语霸权的把持、上网群体声音的微弱、12亿多人的集体失语，让麦克卢汉的预言在当代的历史语境下还是显得空洞乏味和苍白无力。

四、结论：喧闹的背后

西蒙·威尔说过，任何一个有主权、中央集权的国家都具有潜在的侵略性和独裁性[1]。网络政治传播在推动民主进程中的作用，谁都有目共睹。新兴媒介载体的出现，对于民主进程的推动是谁都渴望发生的事情。但是，在当代盲从主义的“鼓与欢”的欢呼中，网络这把“双刃剑”被神化、被笼罩上神圣的光环，并和网络传播速度一样，被迅速地顶礼膜拜。大众忘记了技术永远是技术，社会发展进程的真正决定者是技术的操控者，而网络政治传播的意义正在于此，无论是以何种面目去面对受众，操控者做的只是通过媒介技术去发布操控的图景、舆论、讨论。现实中，至于操控者是推进民主，还是实行专制，网络只是工具。这个喧闹和缺少怀疑的年代，本文的贡献只想如同一盘冷水，片刻唤醒技术决定论的沉醉者罢了。

作者简介：重庆西南政法大学2005级新闻学专业研究生

邮 编：:400031

Between the democracy in math and the autarchy in reality

——some thinking about the net politics transmission

CAI Fei

(Southwest university of Political Science and Law , Chongqing 400031)

Abstract: In social politics life, it is no doubt that the appearance of the net politics transmission promotes the progress of democracy greatly. It is unblamable. But the promotion has been overdrawn and sanctified rapidly. In this paper, the author analyzes the control of political scene upon the content of transmission, the induction of the net consensus to the receivers and the non-voice of the demos in public space, which fall under the net politics transmission. Then he defines the relationships between the net technique, political control, the appearance of democracy and the essence of autarchy. And next he tries to unclothe the appearance of democracy of the net politics, discusses about the intention, aim and manners of the legal autocratic power, cools the ardor of the net politics transmission by “dis-sanctification”

Keywords: net politics transmission; democracy; politics; consensus; public space

参考文献：

- [1] 刘建明. 现代新闻学原理[M]. 北京：民族出版社
[2] [英]约翰·基恩. 媒体与民主[M]. 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3] 张巨岩. 权力的声音—美国的媒体和战争[M]. 北京：三联书店
[4] 陈力丹. 舆论学— 舆论导向研究[M]. 北京：中国广播电视出版社
[5] 齐立强. 新媒体条件下公共领域在中国的前景
list.asp?Unid=872
[7] 周静. 中国网络政治传播优势的建构：特点、体现及策略. 南京：南京大学网络传播研究中心.
http://www.blogchina.com/new/display/32846.html
[8] 欧阳云玲 我国舆论的民族特性.
http://www.bioon.com/popular/Class405/network/200406/52923.html

注释：

-
- [1] 邵培仁. 政治传播学[M]. 南京：江苏人民出版社，1991.18
[1] 刘建明. 现代新闻学原理[M]. 北京：民族出版社，1997.59
[2] [英]约翰·基恩. 媒体与民主[M] 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1.84
[3] 刘建明. 当代新闻学原理[M]. 北京：清华大学出版社，2003.153
[1] 张巨岩. 权力的声音—美国的媒体和战争[M]. 北京：三联书店，2004.124
[2] Electronic Communities: Global Village or Cyberbalkans, http://web.mit.edu/marshall/www/papers/CyberBalkans.pdf
[3] [美]凯斯·桑斯坦. 网络共和国[M]：网络社会中的民主问题.上海人民出版社，2003.150
[1] 陈力丹. 舆论学— 舆论导向研究[M]. 北京：中国广播电视出版社，1999..56.
[2] 欧阳云玲 我国舆论的民族特性. http://www.bioon.com/popular/Class405/network/200406/52923.html
[3] [德]哈贝马斯公共领域的结构转型[M]. 上海：学林出版社，1999.15
[4] 李慎之. 修改宪法与公民教育[J]. 北京：改革，1999-3-5-
[5] 朱苏力. 公共知识分子的建构[J]. 北京：社会科学研究，2003-2-102
[1] 第十四次中国互联网络发展状况统计报告（2004.7）. http://www.cnnic.net.cn/
[2] 齐立强. 新媒体条件下公共领域在中国的前景. list.asp?Unid=872
[3] 周静. 中国网络政治传播优势的建构：特点、体现及策略[J]. 南京大学网络传播研究中心
[1] [英]约翰·基恩. 媒体与民主[M] 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1.84

回首页

来源：传播学论坛编发
阅读：3124 次
日期：2005-11-01

【 双击滚屏 】 【 评论 】 【 收藏 】 【 打印 】 【 关闭 】 【 字体：大 中 小 】

上一篇：吴廷俊：守住一个“真”字

下一篇：陪都时代重庆报纸的“四川意识”与成都、重庆的互视

>> 相关文章

- 新疆7.5骚乱的三大教训
- 注重特殊性把握规律性 增强贴近性——《兵团日报》民族报道的实践与启示
- 先秦法家行政管理思想的组织传播学分析
- 浅议非政府组织如何开展媒体公关活动
- 高雄市政府说辞的传播学解读
- 中国外宣媒体需要全盘体检吗？
- 民众有抱怨的权利——读于建嵘《中国民众为何抱怨？》随感
- 从新疆骚乱看信息控制

发表评论



点 评:

字数0

用户名: 密码:

- 尊重网上道德，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各项有关法律法规
- 承担一切因您的行为而直接或间接导致的民事或刑事法律责任
- 本站管理人员有权保留或删除其管辖留言中的任意内容
- 本站有权在网站内转载或引用您的评论
- 参与本评论即表明您已经阅读并接受上述条款

备案号/经营许可证号：蜀ICP备05000867号

设计开发：阮思聪 QQ: 54746245 Powered by: 打瞌睡

Copyright (c) 2003-2013 传播学论坛：阮志孝、阮思聪. All Rights Reserved .